

2025 年度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预算
单位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 主要职责

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的主要职责是：负责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贯彻执行上级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上级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承担属地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参与辖区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控制、应急处置等工作。开展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

二、部门（单位） 机构设置

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执法监督组、外勤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1.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800.4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29.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800.4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71.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71.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271.82	总计	62	6,271.82

注：1.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71.82	6,271.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4	24.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4	24.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0	0.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3	15.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1	7.8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9.00	429.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81.87	381.87					
2110101			行政运行	381.87	381.87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70	6.7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4.80	4.8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90	1.90					
21103			污染防治	16.18	16.1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18	16.1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4.25	24.25					
2110401			生态保护	24.25	24.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4	18.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4	18.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4	18.24					
229			其他支出	5,800.44	5,800.4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800.44	5,800.4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800.44	5,80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 271. 82	423. 55	5, 848. 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14	23. 44	0. 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 14	23. 44	0. 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70		0. 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 63	15. 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 81	7. 8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9. 00	381. 87	47. 1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81. 87	381. 87				
2110101			行政运行	381. 87	381. 87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 70		6. 7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4. 80		4. 8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 90		1. 90			
21103			污染防治	16. 18		16. 1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 18		16. 1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4. 25		24. 25			
2110401			生态保护	24. 25		24. 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 24	18.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 24	18.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 24	18. 24				
229			其他支出	5, 800. 44		5, 800. 4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 800. 44		5, 800. 4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 800. 44		5, 800. 4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1.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800.4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14	24.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29.00	429.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24	18.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800.44		5,800.4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71.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71.82	471.38	5,800.4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271.82	总计	64	6,271.82	471.38	5,80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 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38	423.55	47.83	471.38	423.55	47.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4	23.44	0.70	24.14	23.44	0.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0		0.70	0.70		0.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3	15.63		15.63	15.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1	7.81		7.81	7.8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9.00	381.87	47.13	429.00	381.87	47.1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81.87	381.87		381.87	381.87					
2110101			行政运行				381.87	381.87		381.87	381.87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70		6.70	6.70		6.7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4.80		4.80	4.80		4.8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90		1.90	1.90		1.90				
21103			污染防治				16.18		16.18	16.18		16.1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18		16.18	16.18		16.1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4.25		24.25	24.25		24.25				
2110401			生态保护				24.25		24.25	24.25		24.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4	18.24		18.24	18.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4	18.24		18.24	18.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4	18.24		18.24	18.2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8.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95	30201	办公费	1.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9.5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49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11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5.63	30207	邮电费	1.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1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9	30211	差旅费	0.1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24	30213	维修（护）费	0.86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0.90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4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0.8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3.3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0.06			
人员经费合计		408.72	公用经费合计					1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 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5,800.44		5,800.44	5,800.44		5,800.44				
229			其他支出				5,800.44		5,800.44	5,800.44		5,800.4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 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800.44		5,800.44	5,800.44		5,800.4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 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				5,800.44		5,800.44	5,800.44		5,80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51		22.19	18.00	4.19	0.32	19.85		19.53	16.18	3.34	0.3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2025 年度总收入 6271.8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271.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1.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5 万元，上升 3.62 %。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预算收入：中山市 2025 年执法装备及执法车辆采购项目（三乡）。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00.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10.33 万元，上升 26.37%。主要变动情况：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债券资金拨付较 2024 年增加。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1.1 万元，减少 100%。主要变动情况：饮用水源保护区生态补偿专项资金 2025 年无拨付。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2025 年度总支出 6271.8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271.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471.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5 万元，上升 3.62 %。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支出项目中山市 2025 年执法装备及执法车辆采购项目（三乡），用于购置新执法车辆。

2.项目支出 5800.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10.33 万元，上升 26.37%，主要变动情况：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271.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1.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5 万元，上升 3.62 %；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预算收入：中山市 2025 年执法装备及执法车辆采购项目（三乡）；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00.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10.33 万元，上升 26.37%。主要变动情况：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债券资金拨付较 2024 年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271.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1.3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6.5 万元，上升 3.62 %；增加了：中山市 2025 年执法装备及执法车辆采购项目（三乡）；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00.4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10.33 万元，上升 26.37%；主要变动情况：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三、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三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9.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2.51 万元的 88.1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61 万元，上升 512.65%，增加的原因是公务用车更新，新购置一台公务用车，支出 16.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53 万元，完成预算 22.19 万元的 88.0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85 万元，上升 538.2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6.19 万元，完成预算 18 万元的 8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19 万元，上升--%（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34 万元，完成预算 4.19 万元的 79.7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5 万元，上升 8.0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2 万元，完成预算 1.5 万元的 21.3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14 万元，增长 76.09%，增加原因

是：2024 年度省厅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联合督导工作的接待费用 0.15 万元于 2025 年支付。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经报请批准，2025 年购置了一台新的执法车辆，支出 16.19 万元，二是 2024 年度省厅开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联合督导工作的接待费用 0.15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53 万元，占 98.39%；公务接待费支出 0.32 万元，占 1.6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5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6.1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3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加油及维修保养、保险费用。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32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接待，发生国内接待 3 次，接待人数共 31 人。主要包括：2024 年度省厅开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联合督导工作、2025 年省厅

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察、2025 年省厅涉气企业帮扶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47 万元，下降 23.1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工会经费、办公费、邮电费等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1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1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19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其他公务用车 3 辆，用于行政综合执法用车。

（四）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42%；组织对 3 月新增专项债券转贷（2025 年广东省

政府债券十一期-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三乡镇、5月新增专项债券转贷（2025年广东省政府债券十五期-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三乡镇、8月新增专项债券转贷（2025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二期-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三乡镇等5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800.4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2025年度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6.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4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5800.4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6.7万元，完成预算的2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单位将坚持绩效优先，严格实施预算绩效源头管控，规范绩效目标管理，强化事中监控，注重绩效结果应用。自评为良好。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800.44万元，执行数为5800.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单位将坚持绩效优先，严格实施预算绩效源头管控，规范绩效目标管理，强化事中监控，注重绩效结果应用。自评为优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

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